

(12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投标时提供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柞水县气象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柞水县人影作业点安全升级改造项目(维修加固)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柞水县下梁镇人影作业点和曹坪镇人影作业点安全升级改造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楚宇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0人，营业收入为353.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6.1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楚宇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2月10日

